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106 年度校園空間規劃與學習環境營造研習班實施計畫

一、研習依據：本中心 106 年度研習行事曆。

二、研習目標

- (一) 鼓勵學校人員以學生為主體，適度融入校園議題、社區特性、家長期望及未來規劃等，規劃或重整校園空間，落實多元創新教學。
- (二) 鼓勵學校人員思考空間營造時，能發揮空間領導與空間美感教育功能，以涵育學生人文美學素養。

三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公私立各級學校校長、主任或其他有興趣之教師。

四、研習日期

- (一) 第 1 期：106 年 11 月 15 日(星期三)、11 月 16 日(星期四)。
- (二) 第 2 期：106 年 12 月 6 日(星期三)、12 月 7 日(星期四)。

五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 月 6 日(星期一)止。

六、研習人數：每期人數 80 人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本中心(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建國街 2 號)及參訪學校。

八、研習課程表：(課程講座若有更動以網路公布為準)

日期	時間	課程名稱	授課重點	講 座
第 1 期 11/15 (三)	9:00 11:50	校園建築 與 空間規劃	1.安全校園建築的要項 2.兼顧校園美學與功能的校園空間規劃 3.校舍空間重整的經費籌措與運用	湯志民教授 國立政治大學教育學院 院長 國立政治大學特聘教授 學校建築研究學會 理事長
第 2 期 12/06 (三)	13:30 16:10	空間領導	1.空間領導的實踐智慧 2.結合學校課程核心理念規劃校園各項空間 3.善用校園各項空間，發揮境教功能	
第 1 期 11/16 (四) 第 2 期 12/07 (四)	13:30 16:10	學習環境 營造	1.空間規劃與教學設計融合 2.綠色學校、永續校園 3.高效率學習環境 4.學校參訪 (第 1 期：臺北市信義國小， 第 2 期：臺北市私立景文 高中)	湯志民教授/政治大學 徐曼理校長/信義國小 許勝哲校長/景文高中

九、研習方式：講授、參訪、討論、經驗分享。

十、報名方式

- (一) 臺北市之教師：請於報名截止日前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站 (<http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列印報名表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再由貴機關(學校)研習承辦人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(二)本研習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於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公布研習名單。

十一、注意事項

- (一)依照報名順序優先錄取(學校需在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作業)，如報名踴躍而致額滿，本中心得提前截止報名，並於報名截止後 3 日內公布研習名單(以各研習員於教師在職研習網中登錄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)。
- (二)為尊重講座及研習同儕，參與研習請務必準時，以免影響課程進行。遲到或早退超過 20 分鐘以上者須請假 1 小時。另本中心不接受「現場報名」，以免影響講義、餐食等行政作業，敬請配合。
- (三)完成報名且經錄取之研習員，倘因特殊緊急事件無法參加者，請於研習前 3 日於本市教師在職研習網最新公告中瀏覽下載，填寫「取消研習」表單，完成校內核章後，掃描或傳真到承辦人電子信箱中，依據辦理取消研習作業，逾期仍以無故缺席登計。
- (四)為珍惜教育資源，經報名錄取人員不得無故缺席，如無故不出席亦未請假累計達三次者，將於「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」系統上暫停該員報名本中心各研習班之權利三個月。
- (五)本中心備有哺集乳室，另如需無障礙設施、或其他需求者，請事前洽承辦人或當天生活輔導員。
- (六)本中心設有專車至中心研習，如需搭乘請於網路報名時依需求登錄，惟當日搭車人數未達 15 人不派車(非每日均有專車)，相關專車發車資訊，請於研習前查詢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://insc.tp.edu.tw/>)或本中心網站(<http://www.tiec.gov.taipei/>)最新消息，或電洽輔導組：02-2861-6942 轉 221。

十二、研習時數：每期全程參與者核發 9 小時研習時數；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之五分之一(1 小時)者，不給予研習時數。研習結束後，本中心將彙整研習員請假紀錄函送至研習員所屬學校，依權責列入差假登記之參考。

十三、研習經費：由本中心研習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四、其他：本實施計畫陳奉本中心主任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